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舍得

股票代码：6007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射洪市人民政府

住所：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人民街 106 号

通讯地址：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人民街 106 号

权益变动方式：股份减少（执行法院裁定）

签署日期：2021 年 1 月 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中的权益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或机构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射洪市政府	指	射洪市人民政府
上市公司、舍得酒业、ST 舍得	指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沱牌舍得集团	指	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天洋集团	指	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经蓬溪县人民法院（2020）川 0921 执 866 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裁定，将沱牌舍得集团 70%的股权归买受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本报告书	指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	射洪市人民政府
住所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人民街 106 号
负责人	王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
类型	机关法人
通讯地址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人民街 106 号
联系电话	0825-6627839

2019 年 8 月 16 日，四川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同意撤销射洪县设立县级射洪市的批复》，经报国务院批准，同意撤销射洪县，设立县级射洪市，以原射洪县的行政区域为射洪市的行政区域。射洪市人民政府是县一级基层政权，是四川省辖县级市，由遂宁市代管，下设 27 个政府组成部门、4 个政府派出机构、4 个直属事业单位、21 个镇。

最近五年内，射洪市政府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披露事项涵盖期间的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期限及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永久居留权
张韬	2016.6—2020.10 历任射洪县代理县长、县长、射洪市市长	男	中国	中国	无
王能	2020.10—至今 任市委副书记、代理市长	男	中国	中国	无

最近五年内，上述人员未受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达到或超过 5%已发行股份的情形。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决策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执行法院裁定所致。经蓬溪县人民法院（2020）川 0921 执 866 号之二《执行裁定书》裁定，将沱牌舍得集团 70%的股权归买受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通过其他渠道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如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方式

执行法院裁定。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沱牌舍得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00,695,768 股股份（占总股本 29.95%），射洪市人民政府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沱牌舍得集团 30%的股权，并行使天洋控股持有沱牌舍得集团 70%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和管理权。射洪市政府持有对沱牌舍得集团 100%的表决权，间接持有对上市公司 29.95%的表决权。

本次权益变动后，射洪市人民政府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沱牌舍得集团 30%的股权，不再行使天洋控股持有沱牌舍得集团 70%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和管理权。

三、法院裁定主要内容

申请执行人：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四川梦东方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被执行人：三河玉液商贸有限公司、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三河市天兴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周政、戴菲菲、周金、刘力、上海航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买受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与三河玉液商贸有限公司、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民间借贷、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一案，案号（2020）川 0921 执 866 号；四川梦东方文化投资有限公司与三河市天兴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周政、戴菲菲、周金、刘力民间借贷纠纷、保证合同纠纷、质押合同纠纷一案，案号（2020）川 0921 执 867 号；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航晴企业管理咨询中心、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一案，案号（2020）川 0921 执 868 号。

蓬溪县人民法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川09民初35号、(2019)川09民初34号、(2019)川09民初33号民事调解书,向三案被执行人发出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责令三案被执行人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民事调解书确定的义务,三案被执行人在规定的期限内未履行相关义务。

三案申请执行人申请对被执行人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70%的股权进行评估、拍卖,经随机选定评估机构,蓬溪县人民法院依法委托四川君康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70%的股权进行评估,该评估机构作出川君康评报字(2020)第122号评估报告书具有法律效力。

为方便股权处置,蓬溪县人民法院作出(2020)川0921执866号执行裁定书,一并拍卖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70%的股权。经法定审批程序,蓬溪县人民法院采用传统拍卖方式,经公告,采用随机方式确定拍卖机构。蓬溪县人民法院于2020年12月16日委托遂宁市聚鑫拍卖有限公司对案涉股权进行拍卖。

经公开竞拍,买受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在四川省遂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蓬溪县分中心以45.3亿元的最高价竞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二十三条、第二十九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结财产的规定》第三十一条规定,裁定如下:

一、解除对天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70%的股权的冻结;

二、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70%的股权归买受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该股权所有权权属自本裁定送达买受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时起转移;

三、买受人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持本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过户涉及的相关税费由买受人承担。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沱牌舍得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100,695,768 股股份（占总股本 29.95%），射洪市人民政府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沱牌舍得集团 30%的股权，并行使天洋控股持有沱牌舍得集团 70%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和管理权。本次权益变动后，射洪市人民政府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沱牌舍得集团 30%的股权，不再行使天洋控股持有沱牌舍得集团 70%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和管理权。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行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其他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并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目录

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2. 四川省蓬溪县人民法院裁定执行书（2020 川执 866 号之二）；
3. 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 备查文件地点

本报告书的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办公地。

地址：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镇沱牌大道 999 号

联系人：周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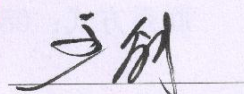
联系方式：0825-661826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射洪市人民政府（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1年1月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省射洪县沱牌镇沱牌大道 999 号
股票简称	ST 舍得	股票代码	6007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射洪市人民政府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市人民街 106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00,695,768 股</u> 持股比例: <u>29.95%</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100,695,768 股</u> 变动比例: <u>29.95%</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本次权益变动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6 日</u> 方式: <u>执行法院裁定</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射洪市人民政府(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王明' (Wang Ming),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签署日期:2021年1月6日

3